

浦银安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送日期：2018年8月27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基金年度报告已由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并书面确认。
基金托管人对本报告书的基本情况、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费用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表示复核无异议。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经理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期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定期债
基金代码	000000
基金管理人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07,516,000.00元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元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在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通过定期开放机制,在封闭运作期内充分挖掘市场机会,在开放运作期内通过科学严谨的资产配置,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稳定、持续的收益。	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通过定期开放机制,在封闭运作期内充分挖掘市场机会,在开放运作期内通过科学严谨的资产配置,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稳定、持续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利率走势、信用环境、资金面、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回购策略、信用策略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在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利率走势、信用环境、资金面、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回购策略、信用策略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在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企业债指数收益率”。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企业债指数收益率”。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9楼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信息披露负责人	孙树明
客户服务电话	021-22222288
传真	021-22222288

2.4 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净值公告	网站:www.pyam.com.cn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基金净值公告栏、基金销售人员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初总资产	报告期初净资产
66,000,000.00	66,000,000.00
本期利息收入	减去必要的费用后的余额
76,000,000.00	0.00
本期利润	本期利润总额
0.00	0.00
本期末总资产	本期末净资产
76,000,000.00	76,000,000.00
基金本期利润	基金本期利润总额
0.00	0.00
基金期末总资产	基金期末净资产
76,000,000.00	76,000,000.00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报告期每个开放日	净值增长率
过去一个月	-0.00%
过去二个月	-0.00%
过去三个月	-0.00%
过去六个月	-0.00%
过去一年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00%
过去三年	1.00%
过去五年	1.00%
过去十年	1.00%
成立以来	1.00%

3.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报告期每个开放日	净值增长率
过去一个月	-0.00%
过去二个月	-0.00%
过去三个月	-0.00%
过去六个月	-0.00%
过去一年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00%
过去三年	1.00%
过去五年	1.00%
过去十年	1.00%
成立以来	1.00%

3.4 年度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其基金经理的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基金经理的经	
4.1.2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管理情况	
4.1.3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估值政策	
4.1.4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管理	
4.1.5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会计政策	
4.1.6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内部审计	
4.1.7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外部审计	
4.1.8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	
4.1.9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公平交易	
4.1.10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异常交易行为	
4.1.11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管理	
4.1.12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循“信义义务”的说明	
4.2.1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开信息管理规定》的说明	
4.2.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管理规定》的说明	
4.2.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异常交易行为监管指引》的说明	
4.2.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合规运营指导书》的说明	
4.2.5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3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3.2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4.3.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3.4 公平交易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循“信义义务”的说明	
4.4.1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开信息管理规定》的说明	
4.4.2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管理规定》的说明	
4.4.3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异常交易行为监管指引》的说明	
4.4.4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5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5.1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开信息管理规定》的说明	
4.5.2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管理规定》的说明	
4.5.3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异常交易行为监管指引》的说明	
4.5.4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6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6.1 管理人对本基金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6.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的说明	
4.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的说明	
4.6.4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公平交易情况的说明	
4.7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7.1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开信息管理规定》的说明	
4.7.2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管理规定》的说明	
4.7.3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异常交易行为监管指引》的说明	
4.7.4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8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8.1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开信息管理规定》的说明	
4.8.2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管理规定》的说明	
4.8.3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异常交易行为监管指引》的说明	
4.8.4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9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9.1 管理人对本基金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9.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的说明	
4.9.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的说明	
4.9.4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公平交易情况的说明	
4.10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10.1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开信息管理规定》的说明	
4.10.2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管理规定》的说明	
4.10.3 管理人对本基金运作符合《异常交易行为监管指引》的说明	
4.10.4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合规运营情况的说明	
4.11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11.1 管理人对本基金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11.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的说明	
4.11.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公平交易原则的说明	
4.11.4 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公平交易情况的说明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助理小传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4.12.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助理小传	
4.12.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4.13 基金绩效评价结果	
4.14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风险评价	
4.15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管理费	
4.16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托管费	
4.17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业绩报酬	
4.18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审计费	
4.19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律师费	
4.20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信息披露费	
4.21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费用	
4.22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税收	
4.23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24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25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26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27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28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29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0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1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2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3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4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5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6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7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8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39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0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1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2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3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4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5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6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7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8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49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50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51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52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53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其他情况	
4	